

西藏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二次债权人会议表决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藏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西藏发展”）于2026年9月12日披露了《关于召开第二次债权人会议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0），公司管理人定于2026年9月28日召开公司第二次债权人会议。

2026年9月28日，公司收到管理人发送的《西藏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次债权人会议-会议表决情况统计表》。公司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会议召开情况及议程

公司第二次债权人会议已于2026年9月28日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会议的形式召开。本次会议的主要议程如下：

- （一）管理人对《管理人执行职务的阶段性工作报告（二）》进行介绍说明；
- （二）管理人提请债权人会议核查债权；
- （三）管理人对《西藏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进行介绍说明；
- （四）债权人会议对《管理人执行职务的阶段性工作报告（二）》《西藏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进行审议及表决。

本次会议由西藏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债权人会议主席主持，参会人员包括：已依法申报债权且通过资格审查的西藏发展债权人、债务人代表、职工代表、管理人代表。

二、会议表决情况

截至 2026 年 9 月 28 日 12:00, 经审核认定有表决权的债权人均已完成签到且完成表决, 表决情况如下:

(一) 《管理人执行职务的阶段性工作报告(二)》的表决结果

因西藏发展债权人中不存在对西藏发展特定财产享有担保权的优先债权组, 因此本次会议仅设普通债权组表决。出席本次债权人会议有表决权的普通债权组债权人共 10 家, 有表决权的普通债权组债权总额共计 426,496,884.31 元。其中: 表决同意《管理人执行职务的阶段性工作报告(二)》的债权人为 10 家, 占出席会议的该组债权人数 100%, 超过半数; 其所代表的债权金额为 426,496,884.31 元, 占该组债权总额的 100%, 达到二分之一以上。

(二) 《西藏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的表决结果

因西藏发展债权人中不存在对西藏发展特定财产享有担保权的优先债权组, 因此本次会议仅设普通债权组表决。出席本次债权人会议有表决权的普通债权组债权人共 10 家, 有表决权的普通债权组债权总额共计 426,496,884.31 元。其中: 表决同意《西藏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的债权人为 10 家, 占出席会议的该组债权人数 100%, 超过半数; 其所代表的债权金额为 426,496,884.31 元, 占该组债权总额的 100%, 达到三分之二以上。

综上, 上述表决结果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六十四条及第八十四条之要求, 上述两项议案均已获得本次债权人会议表决通过。

三、风险提示

拉萨市中级人民法院已裁定公司进入重整程序, 如果公司顺利实施重整并执行完毕重整计划, 将有利于改善公司的资产负债结构, 推动公司回归可持续发展轨道。如果公司因重整失败而被宣告破产, 则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4.18 条第(八)项的规定, 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 注意投资风险。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和巨潮资讯

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西藏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28 日